

#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

湘交函〔2019〕518号

##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 G209 会同县坪村至林城公路改建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函

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

怀化市发改委《关于审批〈G209 会同县坪村至林城公路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〉的请示》（怀发改〔2018〕65号）、怀化市交通运输局《关于审批 G209 会同县坪村至林城公路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怀交〔2018〕53号）收悉。经审查，我厅同意建设 G209 会同县坪村至林城公路改建工程。现将审查意见函告如下：

一、G209 会同县坪村至林城公路是 G209 过会同县城的一段。现有 G209 最窄路幅宽度仅为 8.5 米，坪村镇路段完全街道化，拥堵严重，交通通行能力明显不足，现有公路通行能力已不满足区域内交通量增长需求。

建设该项目对提高国道过城区段通行能力、实现高速公路

与国道的快速交通转换、促进会同红色旅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因此，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和迫切的。

二、同意项目起自会同县坪村镇，经风响岭、龙家窑、粟裕故居、水泥厂、岩壁、竹寨、竹冲园，止于林城镇，全长 9.004 公里。沿河路支线起于竹冲园，止于水岸绿城，路线全长 1.167 公里。

三、根据交通量预测结果和拟建项目在路网中的功能作用，同意全线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，设计速度 80 公里/小时（局部困难路段 60 公里/小时），路基宽度为 21.5 米（主线 K4+700~K5+680 段 0.98 公里路基宽度 18.5 米）。全线新建坪村大桥，桥长 146 米，桥梁宽度 21.5 米；新建会同河一桥，桥长 160 米，桥梁宽度 21.5 米；新建会同河二桥，桥长 130 米，桥梁宽度 21.5 米。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-I 级。其余技术指标应符合部颁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B01-2014）的规定。

四、原则同意工可报告推荐的大桥桥位方案及桥型方案。在下阶段勘察设计中，应加强地质勘探工作，根据地勘资料，结合桥位处的地形、地质情况和水文、水力特征，进一步深化论证、择优选定桥位、桥型和桥跨方案，并确保满足桥梁防洪影响评价和通航论证要求。

五、原则同意工可报告推荐的桥梁和交通安全设施设置方案。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，绿化工程应符合规范要求。

六、该项目投资估算编制方法正确，估算数量基本准确，总投资估算应控制在 39604 万元以内。

七、落实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要求，在怀化市、会同县政府及项目业主提供切实可行的资金筹措方案，并经有权部门审核，可确保依法依规足额落实项目地方自筹资金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，省将按照国省道建设相关支持政策给予主线段 9.004 公里国省补助资金支持，资金额度控制在 10135 万元以内，支线段 1.167 公里由地方筹资，不予补助。

八、本项目建设工期需 24 个月（自开工之日起）。

九、在下阶段勘察设计中应结合既有公路现状和沿线地形地质条件，进一步优化路线平纵面设计，以节约投资，保护环境。

